

宁晋县十七届人

大三次会议材料

关于宁晋县 2022 年预算 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(书面)

2023 年 1 月 14 日在宁晋县第十七届
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

宁晋县财政局局长 王新谦

关于宁晋县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（书面）

——2023 年 1 月 14 日在宁晋县第十七届

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

宁晋县财政局局长 王新谦

各位代表：

受县政府委托，我向大会提交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，请予审议，并请县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。

一、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

2022 年，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人大的监督指导下，紧紧围绕“疫情要防住、经济要稳住、发展要安全”总体要求，精准有效落实积极财政政策，加强财政资源统筹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增强重大决策部署财力保障，确保了全县财政收支平稳运行，实现了财政管理上水平、经济发展提质量的“双赢”目标。

——一般公共预算完成情况。2022 年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6.27 亿元，占年初预算的 94.21%，比上年增长 3.6%，增收 0.57 亿元，剔除增值税留抵退税因素，可比增长 15.2%。其中：税收收入 10.05 亿元，下降 10.3%，减收 1.15 亿元；非税收入 6.22 亿元，增长 36.7%，增收 1.67 亿元。税收占比达到 61.8%。

全县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1.1 亿元。

——政府性基金预算完成情况。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6.6 亿元；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.83 亿元。

—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情况。全县共完成收入 48 万元，支出 9 万元。

—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完成情况。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6.45 亿元（含企业基本养老保险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、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、生育保险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），支出完成 5.27 亿元，当年收支结余 1.18 亿元，历年滚存结余 8.03 亿元。国家社保基金相互独立，不可调剂使用。

二、落实县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决议及 2022 年重点工作开展情况

按照宁晋县十七届人大第二次会议的有关决议，以及人大财经委员会审查结果报告的要求，2022 年，我们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，强化绩效管理和预算约束，兜牢兜实“三保”底线，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，加强民生保障，持续深化改革，扎实推进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及接续政策落实落地，有效防范化解财政风险，全县财政运行平稳。

（一）注重培源壮财，着力增强财政保障能力

2022 年，我县共完成全部财政收入 26.61 亿元，位居全市第 2 名，同比下降 2.4%；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.27 亿元，总量

位居全市第 2 位，税收占比 61.8%，同比增长 3.6%，着力夯实了县域经济高质量赶超发展的基础。

一是向上争取再创佳绩。抢抓国家政策机遇和改革契机，下好先手棋，打好主动仗，积极争取财力性转移支付资金和奖励资金 9.55 亿元。争取政府新增债券资金 9.72 亿元（其中，新增一般债券 2 亿元，专项债券 7.72 亿元），支持教育医疗、公路建设、水利工程、环境治理等事业发展。争取的财力性转移支付与债券资金总和超过了全县全年公财收入，极大缓解了收支压力，为县域经济社会发展注入了强大动力。

二是节支增效扎实有力。全年共完成政府采购 202 次，采购额 17.08 亿元，节约财政资金 0.4 亿元，节支率 2.3%。推进政府采购工作公开透明，实现采购单位可随时在系统查看流程进展，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。严格财政投资评审管理，对评审时限、奖惩措施等做出更为详细规定，全年完成评审项目 264 个，送审金额 27.08 亿元，审定金额 24.02 亿元，审减金额 3.06 亿元，审减率 11.30%，有效提升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三是金融撬动作用显著。丰富融资模式“工具箱”，通过政府性风险补偿、政策性担保、线上金融、PPP、政银保等途径，达成融资合作成果超 32.89 亿元，位居全市财政系统第一。经全力争取，作为全省唯一的县，入选财政部中央财政支持“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”，获得奖补资金 3000 万元，撬动融资担保 6.4

亿元，用于支持广大小微企业和农户发展。投资 12.46 亿元的县城建设提质升级及北部新区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，通过财政部和省财政厅审核备案。财创、瑞禾、瑞财三家国企集团为县重点项目融资 12.36 亿元。构建“政府引导+民营资本”平台，以我县独有“供应链融资”模式带动银行、保险公司多方参与融资，已通过众信公司担保向重点产业投放贷款 3.6 亿元，直接带动银行、保理机构投放贷款 4.46 亿元，服务企业 137 家，吸引了省融资担保基金、邯郸魏县等专程来宁对接考察。

（二）注重结构优化，扎实办好惠民利民实事

全县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1.1 亿元，其中教育支出、科学技术支出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、卫生健康支出、节能环保支出、城乡社区支出、农林水支出等重点民生支出 42.28 亿元，占全部支出的 82.74%，各项民生政策得到有效保障和落实，城乡居民幸福指数进一步提升。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政策，共计减免税费 10.87 亿元，惠及 2.71 万户次，切实起到惠企利民减轻企业负担的积极作用，有效提升了各类市场主体活力。

一是三保底线切实兜牢。在年初预算编制时，优先足额安排“三保”支出，不留任何支出缺口。制定了《宁晋县“三保”风险化解和应急处置预案》，进一步凝聚保障“三保”合力。2022 年全县“三保”支出需求 19.27 亿元，预算执行数 21.97 亿元，保障率达到 114%。

二是民生福祉保障有力。全面落实各类疫情相关保障资金 0.3 亿元，专项用于新冠疫苗采购、全员核酸检测、核酸实验室检测基地建设等各类疫情防治工作。落实社会保障支出资金 6.19 亿元，保障各类人员医疗补助资金、长期护理保险等政策执行。落实民生类中央直达资金 5.04 亿元，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、城乡医疗救助等项目支出。

三是教育文化振兴发展。全县教育投入 10.3 亿元，教育公用经费、贫困生生活补贴、义务教育营养餐改善、民办教师补助等得到有力保障。争取上级债券资金 0.42 亿元，上级财政资金 0.5 亿元，用于各类学校项目改造建设，极大改善了全县中小学校办学条件。投入各类文化补助资金 0.48 亿元，支持全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各类展馆免费开放。邢台新能源职业技术学院、二中改扩建、平安路小学、大陆村中学、文化艺术中心、体育场教育文化重点项目顺利推进，极大促进了县域教育文化发展。

四是生态环境持续改善。按照“空气质量综合指数退后十和消灭四类水体”攻坚行动要求，持续推进大气、水污染治理。落实 2.98 亿元资金，用于兑现 2021 - 2022 年采暖季农村“双代”运行补贴和管线及设备补贴。统筹安排 2.4 亿元，用于建制镇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、南水北调沿线农村环境治理等环保治理项目，我县空气质量、断面水质实现双提升。

五是乡村振兴稳健发力。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、土地出让金及

各项债券资金 4.63 亿元，用于农村基础设施、农业生产发展、农村社会事业等乡村振兴设施建设。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1.04 亿元，引导加强农业生产资源保护。落实财政衔接资 0.45 亿元，用于村庄污水治理、雨露项目、脱贫人口就业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，构建起财政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长效保障机制。

（三）注重风险防控，坚决防范化解风险隐患

一是债券规模稳步扩大。积极争取 2022 年各类政府债券资金 13.45 亿元，同比增长 67%。其中：新增政府专项债券 7.72 亿元，超过 2021 年度申请额度总和，较去年全年增长 39%，直接带动 13 个项目总投资超 20 亿元；争取新增一般债券 2 亿元，涉及 27 个项目总投资 16 亿元；争取再融资债券 3.73 亿元，最大限度的保证了我县公益性项目建设融资需求。

二是债务风险绿色可控。2022 年，按时足额偿还债券本息共计 6.48 亿元，未发生债务逾期等风险事件。2022 年我县隐性债务化解目标为 0.08 亿元，以往年度提前偿还了 0.06 亿元，实际化解目标为 0.03 亿元。2022 年已偿还化解隐性债务合计 0.04 亿元，超额完成 2022 年隐性债务化解目标，化债率达 116.53%。

三是债务管理延续佳绩。利用信息化手段对专项债券项目实行穿透式监测，实现全生命周期、常态化风险监控；推动隐性债务规模防控情况纳入审计部门日常审计监督、党政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等范围，严控隐性债务增量，被财政部河北监管局确定

为地方政府债务监督工作联系点。

（四）注重管理改革，着力提高理财用财水平

一是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。按照《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和《推进方案》，设定部门整体绩效目标，制定《县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操作规程》，让抽象概念变为操作性较强的程序和要求；建立《县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重点专项资金清单》，规范县级绩效重点评价，推动重点政策和项目绩效管理水平持续提升，着力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加强财政资源统筹，在全市财政工作会上做了典型发言。

二是扎实开展财政专项检查。先后组织开展了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行动、政府采购领域专项整治、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专项检查等监督检查活动，进一步压实了财政部门监督管理责任，切实维护全市财经纪律。

三是积极推进支出管理改革。按照国家、省、市《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》要求，落实“权责发生制”变为“收付实现制”要求，督促调度预算单位依法合规加快项目实施进度。通过现场督导、支出预警、高频调度等方式，加快上级专款和债券资金项目实施进度，确保最大限度形成实际支出，加快支出进度。坚决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，严格落实重大事项执行请示汇报制度，实施重大支出备案制度，重大事项支出一律提交县委常委会、政府常务会研究。

（五）注重创新求变，构建跨越发展新格局

一是强化政府投资项目支出预警监控机制。重大支出事项一律提交县委常委会、政府常务会研究，确保了资金使用更加精准有效。严格“无预算不支出”，加强对乡镇、部门无预算进行招投标和上马项目情形的监督和管理。深化政府投资项目“代建制”改革，探索“两池两组”系列制度，打造了政府投资项目提质提效“绿色通道”。

二是切实加强财政绩效评价管理。加强财政内部监督管理，严格执行财政预算、执行、监督三分离机制，聚焦重大项目和重点领域资金，扎实开展绩效评价，对所有专项债项目实现绩效自评全覆盖，探索实施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，强化评价结果运用和公开。充分发挥财政监督作用，加强与审计、纪检等部门有效衔接，推动各部门安全高效使用财政资金。

三是纵深推进国有企业体制改革。突出加强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，完善国有企业现代管理制度，推动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，提高国有企业活力和效率，做大做强国有企业和国有资本，在全市国资监管暨国企改革推进会上做了典型发言。以建设集团版财务记账软件为突破口，加强国有企业财务管理，在构建以管资本为主的国资监管体制上取得明显成效。

三、2023年预算安排草案

今年，预算安排工作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

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总体思路，积极盘活财政资产资源，强化绩效管理和预算约束，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，精准抓好预算编制执行，聚焦关键领域投资和项目建设实效，将财力资源精准配置到经济社会发展最需要的地方，发挥好稳经济、保民生、促发展的调控支持作用。

围绕上述指导思想，预算安排坚持“稳字当头、稳中求进”的工作总基调，总体思路为：**一是全面落实各项决策部署。**坚持以政领财、财随政走、政令财行，紧紧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河北场景邢台实践，围绕建设经济强县、美丽宁晋，围绕提升建设全国产业转型升级试验区先行县财政保障水平，向解放思想要活力、向真抓实干要成效，着力打造“政治引领、守正创新、科学高效、竞进有为”的财政工作新格局，在奋进新征程中彰显宁晋财政新担当新作为。**二是继续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。**考虑国家可能实施更大力度的减税降费政策，坚持算政治账、长远账，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，形成“水多鱼多”良性循环。**三是统筹考虑当下收支形势。**聚焦当下财政将面临减收增支“两头”挤压的严峻形势，更加严格的“三保”要求、债券还本付息和暂付款化解压力，考虑平衡难度，积极争取上级政策资金和债券限额支持，管好用好债券资金，做好项目谋划，带动有效投资。**四是坚持落实过紧日子要求。**充分估计困难挑战，坚持勤俭节约，精打细算，把财政资金用到刀刃上，推行县直单位公用经费管理办法，继续

压减“三公”经费和非重点、非刚性支出。五是坚决防控债务风险。平衡促发展和防风险关系，进一步统筹各类资金妥善化解存量隐性债务，确保全年化债任务。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

1.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安排。充分考虑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和我县经济发展形势，2023年全县公共财政预算收入计划拟定17.9亿元，比上年增长10%。加上上级税收返还收入、提前下达转移支付等23.9亿元，扣除上解上级支出0.69亿元，收入总计41.11亿元。拟统筹调入资金8.92亿元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50.03亿元。

2.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。2023年，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（非税收入）拟安排6.84亿元，比上年增长10%。按照现行财政体制测算，2023年县本级当年财力为38.73亿元，拟统筹调入资金8.92亿元，拟安排支出47.65亿元。其中：个人部分拟安排16.03亿元，比上年增加0.92亿元，增长6.1%；日常公用经费按标准定额拟安排0.19亿元，比上年支出减少0.03亿元，下降13.6%；基本民生支出拟安排16.28亿元，比上年支出增加4.76亿元，增长41.3%；专项事务和事业发展经费拟安排14.65亿元，比上年预算安排减少0.36亿元，下降2.4%；预备费拟安排0.5亿元。

今年经济下行压力持续，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与支出刚性增长

因素叠加，财政收支矛盾较为突出，根据财力情况对部门申报的2023年预算项目进行了一定压减。

预算安排中，重点保障和必须安排的较大支出项目有：基本民生保障支出3.3亿元、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养老保险基金补助1.37亿元、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补助0.36亿元、一般政府债券还本付息1.28亿元、新冠疫情防控专项资金0.1亿元、城乡义务教育支出1.83亿元、水美乡村水系连通0.7亿元、农业生产发展资金1.51亿元、高标准农田建设0.83亿元、农村小学生营养餐改善0.13亿元、公共卫生支出0.7亿元、九红物业专项经费0.1亿元、农业保险保费补贴0.95亿元、占地补贴及环境整治0.95亿元、支持企业科技创新及兑现各类优惠政策（特色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）专项基金1亿元、国道G515县内征地拆迁补偿安置及地上附着物赔偿等1.29亿元、老旧小区改造0.24亿元、部门争跑项目奖励资金0.2亿元、“双代”资金0.9亿元、生态环境治理0.8亿元、城乡环卫一体化0.55亿元、南水北调水处理及管道维护费0.24亿元、城区集中供热热源差价补贴0.21亿元、民贸民品贷款贴息0.28亿元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

2023年县级政府性基金收入拟安排19.53亿元，较上年完成数增长195.9%，主要包括：土地出让金18.61亿元、国有土地收益基金0.36亿元、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0.25亿元、污水处理费

0.18亿元、福利彩票公益基金0.04亿元、体育彩票公益基金0.03亿元、农业土地开发资金0.06亿元等。县级收入加上省市提前下达专项补助收入0.1亿元、上年滚存结余4.35亿元，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23.98亿元。

减去调入一般公共预算8.92亿元，可安排支出财力15.06亿元。政府性基金支出拟安排15.06亿元，其中主要项目：专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3.87亿元、2022年结转专项债券项目4.26亿元、乡村振兴及农业农村支出1.81亿元、征地拆迁补偿2.86亿元、片区改造项目资金0.51亿元、社保资金风险基金0.64亿元、民生城建重点工程0.53亿元、国有土地收益项目0.36亿元、农业土地开发项目0.06亿元、福彩公益活动支出0.13亿元、基层体育活动支出0.03亿元。

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

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291万元，县级收入加上省市提前下达专项补助收入9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300万元。安排支出9万元，调入一般公共预算291万元用于支持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企业科技创新。

（四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

2023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5项基金收入合计7.5亿元，支出合计5.9亿元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当年收支平稳，当年收支结余1.54亿元，年末滚存结余9.39亿元。

四、2023 年做好财政工作的主要措施

我们将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决落实县委、县人大各项决策部署及工作要求，坚持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积极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，努力健全现代财政制度，充分发挥财政调控保障作用，全力保障宁晋综合经济实力实现新提升，全力推动经济强县、美丽宁晋建设阔步前行。

（一）聚焦聚财理财，聚精会神抓收支。做大做优财政“蛋糕”，成立工作专班，强化财税合署办公，建立与各部门之间的定期会商、协作联动等机制，全面运用财税分析、非税监管、土地出让、资产盘活等方式，不断壮大财政实力，积极涵养培育财源。进一步优化财政投资评审、政府采购流程，畅通资金支出渠道，推动政府投资项目规范管理改革，助力营商环境提升。用好周计划、预警监控、激励争跑、一线督导等机制，确保各类资金，好钢用在刀刃上，用在发展最需要的地方。

（二）聚焦项目建设，虎口夺食争债券。坚持科学谋划、务实推进，确保用足用好债券资金，全力保障重点项目建设。完善“三库联动”机制，抓好专项债项目包装整合、立项储备、项目实施，确保实现“项目等资金”，力争 2023 年专项债争取额度较今年增长 50%以上。加强相关各部门联合攻坚，通过现场督导、支出预警、高频调度等方式，加快资金支出进度，不断提高专项

债资金的管理使用效益。

（三）聚焦金融撬动，拓展渠道广融资。把握中央和各级政策性、开发性金融工具支持重大项目建设契机，抓好各项财政金融政策落实。积极推动“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”创建，发挥三大国企平台和“供应链融资”优势，推进投融资平台建设，与县农行、中行等金融机构深度合作，创新金融产品，不断提升金融服务水平，为县域发展汇聚金融活水。

（四）聚焦重点领域，用好政策促发展。着力把财政资源配置好，集中财力办大事，全力保障中央和省市县各项决策部署扎实落地。积极对接省市，探索与省产业投资引导基金合作设立产业转型升级基金，加快推动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，助力光伏新能源、电线电缆、健康食品、纺织服装四大省级产业集群和现代装备制造市级产业集群发展。全面推进乡村振兴，支持现代农业发展，保障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。

（五）聚焦科技创新，支持科教添动能。坚持“科技是第一生产力、人才是第一资源、创新是第一动力”。坚持教育优先发展，坚持“两个只增不减”。支持科技自立自强，加大多元化科技投入，大力支持创新平台建设、关键核心技术攻坚、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、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发展，深化财政科技经费分配使用机制改革，全面落实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，不断激发创新活力。支持人才引领驱动，支持“高精尖缺”高层次人才和关键

人才引进，支持产教融合发展，为创新发展提供人才支撑。

（六）聚焦民生事业，强化保障增福祉。把实现好、维护好、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财政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。强化就业优先政策，健全财政促进就业机制，为重点群体就业创业、困难群体兜底帮扶提供资金保障。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，推进生态优先、节约集约、绿色低碳发展，助力美丽宁晋升级版打造。健全社会保障体系，聚焦养老、医疗、住房等领域，加强基础性、普惠性、兜底性民生保障建设，不断提高公共服务水平，切实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问题。

（七）聚焦提质提效，创新机制抓改革。持续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，实施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，让财与政对接更紧密，保障重大部署、重点项目顺利推进。深入推进税费改革，探索建立健全长效常态机制，持续巩固行政事业性收费清零成果。持续探索深化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制改革，以最快速度、最高要求，破解代建项目手续办理及施工中的堵点难点问题，加快中西医结合医院项目、县二中改扩建项目等5个代建工程的开工进度，打造标杆工程、民心工程、安全工程。

（八）聚焦资金安全，强化监管防风险。适应现代财政制度发展要求，积极构建规范健全的现代财政监管体系、严密安全的内控工作制度体系、严格有力的廉政风险防控体系。突出抓好财政经济运行、减税降费政策落实、兜牢“三保”底线等工作，加

强财经秩序和财政纪律监督检查，加强财政收入质量、地方政府债务风险、违规新增地方隐性债务等方面监督，从源头杜绝财政风险隐患。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，妥善化解存量隐性债务，强化系统思维和风险监测，坚决防止各类风险向财政集聚转移。

主任、副主任、各位代表，站在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，做好今年的财政工作，使命光荣、责任重大。我们将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在县人大监督指导下，主动作为，加压奋进，踔厉奋发，勇毅前行，撸起袖子加油干、风雨无阻向前行，全力保障经济强县、美丽宁晋建设，努力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！

以上报告，不妥之处，请批评指正。